

附件 2

2021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省份		广东省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资金 情况 （万 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资金	1059053（包括提前下达）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目标 1：巩固参保率。 目标 2：稳步提高保障水平。 目标 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参保人数（人）	≥6000 万人
			指标 2：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元）	≥580 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98%
			指标 2：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98%
			指标 3：重复参保人数（人）	0
			指标 4：虚报参保人数（人）	0
			指标 5：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
			指标 6：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为	≥55%
			指标 7：实行按病种（组）、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	逐步推开
			指标 8：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月）	6-9 个月
			指标 9：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	普遍开展
时效指标	指标 1：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85%	